

雷州林区公安简报

(第 89 期)

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

2018 年 7 月 31 日

收集固定证据 依法打击非法占用 林地行为

为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占用林地行为，严守生态红线，积极推进“2018 红线行动”，切实维护林区生产秩序。7 月 27 日，在雷州林区分局李爱军局长组织和协调下，法制科伍兆生科长带领法制科、刑警大队、遂溪派出所与中林集团雷州林业局有限公司国土管理办公室、遂溪林场分公司、雷州市客路镇国土办公室相关人员一行 12 人，到遂溪林场分公司梁家林队调查涉嫌非法占用林地权属界线、性质及经营情况。

今年上半年，遂溪林场分公司梁家林队 4003、3038、3044 林班林地被群众以政府扶持改选农田土壤为由，挖泥取土，用于农田改造，挖土地面积共 102.1 亩。6 月份，遂溪派出所获悉后，展开侦查中发现被挖泥取土位置，是低洼积水地带，林队长期没有经营。且政府国土部门规划版图划定该土地为“飞地”，即属于农村集体土地。与现《林权证》规划权属界线不符。为明确土地权属及使用性质，依法打击违法占用林地行为，伍兆生科长带领民警与国土人员，在每个林

班采土位置，利用国土专用手机定位测量系统，测量被挖土土地面积、位置坐标及调取挖土前的地形地貌，确定土地属性，为打击非法占用林地行为固定了证据。

目前，该案正在继续侦查中。



